

航 道 通 告

佛山航道通告〔2022〕28号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均安水道 4#塔标重建及三座岸标改造 专项工程施工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均安水道正在进行 4#塔标重建及 1#、3#、5#塔标改造工程施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施工作业河段：均安水道 1#、3#、4#、5#塔标河段。

二、临时航标设置情况：现场施工分为四个阶段开展，航道部门将根据施工阶段分侧设置临时浮标。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在均安水道 1#塔标施工区域的航道左侧设置一座侧面浮标，共设置 1 座左侧浮标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：在均安水道 3#塔标施工区域的主航道左侧设置一座侧面浮标，共设置 1 座左侧浮标。

（三）第三阶段：在均安水道 5#塔标施工区域的主航道右侧设置一座侧面浮标，共设置 1 座右侧浮标。

(四) 第四阶段：在均安水道 4#塔标施工区域上、下游约 150m 处的主航道左侧各设置一座侧面浮标，共设置 2 座左侧浮标。

以上浮标规格均为 HF1.8m 钢质浮鼓，左侧黑色浮标灯质为单闪绿光，右侧红色浮标灯质为单闪红光，周期均为 4 秒（0.5+3.5 秒）。第一、二、三阶段临时浮标启用期间对应塔标将暂停发光。

三、临时航标启用时间：即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。
航标撤销不另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

2022 年 7 月 29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，佛山市交通运输局，佛山海事局，
顺德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2年8月3日印发
